

证券代码：832415

证券简称：联合普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联合普肯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13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415	联合普肯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京都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1号13号楼403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2）。

（二）审议《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

（三）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6, 2024-005)。

(四) 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2)。

(五) 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2)。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8)。

(七) 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八)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5日12时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1号13号楼403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1号13号楼403室
会议联系人：纪芸芸
联系电话：18513749990
邮箱：f.resource@pkchem.com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联合普肯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北京联合普肯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联合普肯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